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臺灣美術館 函

地址：臺中市西區五權西路一段2號  
聯絡人：陳姵云  
電話：04-22232220 分機212  
電子信箱：I0041@art.ntmofa.gov.tw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國美展字第106300001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：藝術銀行106年度作品購入計畫公開徵件簡章、附件二：藝術銀行作品  
購入契約書 (106D2000020. pdf, 106D2000021. pdf) (1063000017\_106D000013780  
1. pdf、1063000017\_106D0000137802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藝術銀行106年度作品購入計畫公開徵件」簡章及  
契約書，敬請轉知所屬機關(構)，並協助訊息公告及宣傳  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公開徵件案係由文化部主辦，本館執行，係屬公開徵選活動，凡具中華民國國籍之藝術創作者，均得申請參加徵選，徵件時間自105年12月19日至106年2月28日止。
- 二、詳細辦法及申請表格請至國立臺灣美術館網站查詢：<http://www.ntmofa.gov.tw>，或至藝術銀行主題網站：<http://artbank.ntmofa.gov.tw>，或洽本館陳小姐（專線04-22233212）。
- 三、隨函檢附本活動申請簡章及契約書，敬請惠予張貼於貴單位布告欄或網站，俾利申請者參考使用。

正本：如受文清單

副本：本館藝術銀行營運小組

